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CAD2019-A380-08 修正案号：39-9866

一. 标题： 飞行手册-燃油量指示系统程序-修订 燃油-燃油量管理系统软件-升级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的适用范围与 EASA AD 2019-0159（2019 年 7 月 5 日颁发）中“Applicability”保持一致。

三. 参考文件：

EASA AD 2019-0159（2019 年 7 月 5 日颁发）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指令替代 CAD2018-A380-17 39-9571

1. 原因

EASA 于 2019 年 7 月 5 日颁发了 AD 2019-0159，对于未在生产线上完成 mod 77964 和 mod 77965 的 A380 飞机，保留被替代的 EASA AD 2018-0215(对应 CAD2018-A380-17)的要求，并要求进行燃油量管理系统软件升级，以便取消飞行手册临时修订版中的操作要求。同时，本适航指令也禁止安装旧版本的燃油量管理系统软件。经评估，该文件满足 CCAR-39 中颁发适航指令的要求，为此颁发本适航指令。

2. 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 EASA AD 2019-0159（2019 年 7 月 5 日颁发）中“Definitions”和“Required Action(s) and Compliance Time(s)”的内容执行。

3. 其他规定

无

4. 等效替代

（1）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2）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五. 生效日期：2019 年 07 月 19 日

六. 颁发日期：2019 年 07 月 11 日

七. 联系人： 朱宁文

中国民用航空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1-22321558